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  
號(營建署)  
聯絡人：方洪鎮  
聯絡電話：02-87712695  
電子郵件：cp1080101@cpami.gov.tw  
傳真：02-8771270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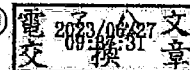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台內營字第1120808083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0日修正發布之「建築技術規則」建築  
構造編部分條文，業經本部於112年6月27日以台內營字第  
1120808083號令定施行日期，如需發布令，請至行政院公  
報資訊網 (<https://gazette.nat.gov.tw/egFront>) 下  
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、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、玉山國家  
公園管理處、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雪霸國家公園管  
理處、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  
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國家科學及技術  
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  
特定區管理局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  
備處、社團法人中國土木水利工程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混凝土學會、中華民國不  
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  
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  
國聯合會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部法規委員會、營建署(建築管理組)



內政部令 中華民國112年6月27日  
台內營字第1120808083號

中華民國一百十二年五月十日修正發布之「建築技術規則」建築構造編部分條文，定自一百十三年一月一日施行。

部 長 林右昌 出國  
政務次長 花敬群 代行